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3713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21 年度)

	目 录	页 次
一、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 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7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大华核字[2022]003713 号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优博讯公司）《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

一、董事会的责任

深圳优博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深圳优博讯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深圳

优博讯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检查、重新计算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深圳优博讯公司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深圳优博讯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深圳优博讯公司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深圳优博讯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陈葆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周灵芝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情况

根据 2018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2019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150 号《关于核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陈建辉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深圳优博讯公司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股票，核准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佳博公司”）100%股权，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81,5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股份支付对价人民币 489,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60.00%；以自有资金支付人民币 182,215,382.74 元，占交易总额的 22.36%；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17.64%。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向特定对象实际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10,387,812 股股票，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4.44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50,000,005.28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含税）（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 6,215,388.02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

截止 2020 年 1 月 10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0]00002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43,784,617.26 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募集资金账户已于 2021 年 12 月注销，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人民币 45,865.57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已转为流动资金。

2、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 2020 年 2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20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

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0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507 号《关于同意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注册的批复》，核准深圳优博讯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1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12.22 元，合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01,548,2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总额（不含税）（包括承销费用、验资费用、登记费用等）人民币 3,691,801.87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7,856,398.13 元。

截止 2021 年 1 月 29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21]000067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人民币 97,856,398.13 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856,398.13 元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856,398.13 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3,345.06 元，其中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利息收入净额为人民币 23,345.06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17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及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0 年 6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第二十四次董事会以及 2020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其进行修改。

1、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0 年 2 月 12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规定该专户（账号为：79210078801800000923）仅用于支付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珠海佳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股权的现金对价、发行及中介机构费用和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79210078801800000923	144,000,005.07	---	已销户
合计		144,000,005.07	---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支付的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215,387.81 元。截止日余额为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管理情况

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罗湖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规定该专户（账号为：678078880）仅用于公司 2020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	678078880	98,908,200.00	23,345.06	活期
合计		98,908,200.00	23,345.06	

注：初始存放金额中包含未支付的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合计为人民币 1,051,801.87 元，截止日余额为累计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三、2021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一《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附表二《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四月八日

附表一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78.4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购买珠海佳博科技公司 100%股权项目	否	14,378.46	14,378.46	---	14,378.46	1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0,913.36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4,378.46	14,378.46	---	14,378.46	---	---	10,913.36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14,378.46	14,378.46	---	14,378.46	100		10,913.36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p>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陈建辉等 26 名交易对方合计持有的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交易价格为 81,5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向陈建辉等 26 名股东发行 32,665,317 股股份支付对价 489,000,000.00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60.00%；以自有资金支付 182,215,382.74 元，占交易总额的 22.36%；以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支付 143,784,617.26 元，占交易总金额的 17.64%。</p> <p>收购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项目整体承诺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的净利润数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人民币 9,000 万元、人民币 11,000 万元、人民币 12,500 万元及人民币 12,500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实际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 7,571.48 万元、人民币 8,127.21 万元、人民币 10,913.36 万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26,612.06 万元，与承诺累计实现的净利润差异（387.94）万元。</p> <p>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系收购珠海佳博公司 100%股权整体 81,500 万元对价所对应的效益金额。是否达到预计效益，系以整体对价所对应的承诺净利润与实际净利润完成情况的比较结果。</p>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承诺支付的股权收购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完成。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净额 45,865.57 元（扣除相关的手续费和账户维护费）已转为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 1：珠海佳博公司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附表二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85.6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1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	---	---	---	---	---	---	---	---	---
合计		9,785.64	9,785.64	9,785.64	9,785.64	100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深圳市优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支付的款项已支付完成，与本次发行股份相关的验资费、股权登记费、律师费和信息披露费用已支付完成。产生的利息收入存放在公司的募集资金账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